今年前三季度检察机关办理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纠纷民事检察监督案逾4800件

本报北京10月21日讯 记者董凡超 记者今天从最高人民检察院获悉,今年前三 季度,全国共办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民 事检察监督案件4800余件,在所有民事生效 裁判监督案件类型中位居第二位。

检察机关办案发现,建设工程从招投 标、签约到履约施工的全流程,易产生诸多 违法违规行为,应予以高度重视。

在部分建设工程中,存在先施工后招标、 轮流坐庄、围标、招标改议标等违法行为,违反 招投标管理制度,破坏市场秩序。如检察机关 办理的一起案件中,甲开发公司将案涉住宅楼 项目发包给乙建筑公司,并签订《建设工程施 工合同》。该项目是回迁安置房项目,属必须招 标的工程项目,但未采用公开招投标方式确定 承包方,而是采用议标方式定标。又如检察机 关办理的另一起案件中, 丙公司与丁公司签订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丙公司将案涉工程 交丁公司施工,但直至两个月后才进行招投 标,确定丁公司中标。对于上述两起案件,检察 机关在抗诉意见中明确指出,案涉工程存在先 施工后招标、招标改议标等行为,违反了有关 强制性规定,案涉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无效。

此外,以劳务分包、内部承包等方式掩 盖违法转包、分包,部分无资质主体违法承 揽项目的情形在检察办案中亦不鲜见。如检 察机关办理的一起案件中,甲建设公司中标 某公路、桥梁建设工程后,与乙公司签订工 程分包合同,约定将案涉工程施工项目全部 转移给乙公司施工,由甲公司收取一定比例 管理费用。但乙公司为劳务公司,不具有修 建公路、桥梁的施工资质。检察机关抗诉认 为,双方签订工程分包合同属于对案涉项目 的违法转包,应认定合同无效。

建设工程经多次分包、转包后,每一环节 都会收取一定管理费用,由此导致实际施工人 最终获得的工程价款可能低于工程造价。如检 察机关办理的一起案件中,张某借用甲公司施 工资质,投标某地道路建设工程并中标,张某 与甲公司约定支付案涉工程款10%作为管理 费。后张某将工程转包给刘某,双方约定扣除 张某向甲公司支付的10%工程款管理费后,刘 某向张某支付剩余工程款的10%作为管理费。 因施工期间原材料价格上涨,刘某施工成本与 工程预算价款相近,其未向张某支付管理费。 张某提起诉讼,要求刘某按照约定支付管理 费。检察机关抗诉认为,张某借用甲公司资质 承揽工程、张某再次转包给刘某的行为,均违 反了法律的强制性规定,属无效行为,张某要 求刘某支付管理费的主张,不应予以支持。

生育支持政策多点发力为家庭"减负松绑"

上接第一版

在经济支持方面,国家将3岁以下婴幼 儿照护,子女教育纳入个人所得税附加扣 除,扣除标准从原来的每个子女每月1000元 提高到每个子女2000元;各省份均将辅助生 殖技术项目纳入医保报销,超六成统筹地区 将生育津贴直接发放给个人;

在时间支持方面,各省普遍延长产假,设 立配偶陪产假、父母育儿假。目前各省份普遍 设立15天左右的配偶陪产假,5至20天的育儿 假,各省份产假普遍延长至158天以上;

在住房支持方面,多渠道拓展保障性租 赁住房供给,部分地区提高多子女家庭住房 公积金贷款额度等;

在教育支持方面,方便父母接孩子。通 过支持托育综合服务中心、托育机构、用人单 位办托、托幼一体服务等,扩大托育服务供 给。各地还通过实施建设补贴、运营补贴等措 施,降低托育服务价格,为群众提供普惠托 育服务。2024年,全国托位数达573.7万个,比 "十三五"末提高126%。各地扩大优质教育资 源供给,减免学前一年(大班)保育教育费, 不少地方还实施了"多孩子女同校"政策。

在文化支持方面。近年来,多地大力推 进婚俗改革、深化移风易俗。例如河北省滦 州市大力整治高价彩礼、大操大办等突出问 题,低价彩礼、零彩礼、低碳婚礼等一系列文 明新风正悄然兴起。四川省引导各地建立贯 穿婚前、婚后的全链条婚姻家庭辅导体系, 积极维护婚姻家庭和谐稳定。

生育全过程服务优化

每周在医院里的孕妇学校参加两三堂 公益课,内容从孕期如何科学管理身体到选 哪些运动既安全又能锻炼体力,全是孕期用 得上的干货;

在医院专门设立分娩体验室,提前了解 分娩整套流程,缓解焦虑;

进产房前, 医生帮忙编个好看的辫 子——这样清爽利落,不耽误分娩……

这些都是近两年来,各地准妈妈们在生 产过程中的真实经历。

而在等宝宝们出生后,仪式感更足:先 给按上一个可爱的小脚印,再拍个全家第一 张合照,记录下这人生中最美好的一刻。

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体系的重点是提升生 育意愿及其向生育行为转化提升,优生优育 水平则是释放生育潜能的重要支撑。"十四 五"期间,我国已经建立了完善的孕产期保健 系统,并进一步完善覆盖生育全过程的优生 优育服务支持体系,以全生命周期的视角和

全方位的服务维护育龄人口和妇幼健康。 为了让年轻人生娃养娃多些底气,国家 这些年不断出手,贴心的政策越来越多。比 如全面实施母婴安全5项制度,落实妊娠风 险筛查机制,强化高危孕产妇专案管理,全 国孕产妇系统管理率和新生儿访视率都稳 定保持在90%以上。

近年来,我国孕产妇死亡率和婴儿死亡 率持续改善,处于中高收入国家前列。各地开 展生育友好医院建设,推广无痛分娩服务,提 高产妇分娩舒适度。通过综合防治出生缺陷, 支持救助经济困难家庭患儿8万余名。

正因如此,不少曾经担忧生育的年轻 人升级为人父为人母后感叹道:"生育友 好型社会还真不是随便说说""'友好'这 个词真的是藏在生育的每个环节里""不仅 让妈妈们有尊严地迎接新生命,更让每个家 庭在迎接宝宝的过程中,都能感受到温暖和

育儿补贴制度落地见效

"十四五"期间出台实施的育儿补贴制 度既是一项"投资于人"的重要民生工程,也 是强化生育支持、促进生育友好的一项制度

该制度面向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生育的3 岁以下婴幼儿发放育儿补贴。目前,线上、线 下申领渠道都已全面开放,申领工作正在有

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副主任郭燕红就 "十四五"期间生育支持政策体系建设情况 进行解读时公布的数据,截至9月10日上午9 点,全国已提交超过2400万条申报信息,占 目标人群的80%左右。目前,各地正在加快 推进审核和发放工作,确保育儿补贴能够及 时足额发到群众手中。

作为一项长期性民生政策,育儿补贴的 稳定财政保障至关重要。

据财政部社会保障司司长郭阳介绍,按 照部署,中央财政将设立共同财政事权转移 支付项目"育儿补贴补助资金",今年初步安 排预算900亿元左右。对于发放国家基础标 准补贴所需资金,中央财政按照一定比例对 地方予以补助,中央总体承担约90%。

今年9月,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财政 部办公厅印发《育儿补贴制度管理规范(试 行)》,旨在进一步健全工作机制,规范服务流 程,保障育儿补贴制度顺利实施。两部门将对 补助资金实行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做好绩 效监控和绩效评价,确保管好用好财政资金。

记者手记

覆盖全人群、全生命周期的生育支持政 策体系正在全方位落实落地。

"十四五"期间,国家多措并举,将"生友好" 与"育友好"结合,重点实现了有效降低生育、 养育、教育成本的政策目标;将"全人群友 好"与"全生命周期友好"结合,将生育、养育、 教育、就业等人生阶段有序衔接,并且将生育权 益作为重要考量,设身处地为居民着想,确保育 龄群体"怀得上、孕得优、生得好、养得起"。

台《浙江省公证事项证明材料清单(2025年 版)》,进一步精简证明材料,减轻群众举证负 担。今年以来,全省具备"涉外公证+领事认 证"联办资格的公证处达68家,共办理联办业

绍兴市公证机构推动全市7家公证机构 实现涉外公证、领事认证数据联通共享,发挥 柯桥、国信两家海外远程视频公证机构的作 用,用"数据跑"代替"群众跑"。

温州市公证机构贯通公安、民政、人社等 13个部门共享高频涉外服务数据,推出"公 证+不动产登记"等5个跨部门联办事项,今年 以来,已提供公证认证联办服务3636件,化解 涉外纠纷860余件。

"专窗受理"减时间

"原以为要折腾半个月,没想到专窗一站式

海南检察以公益诉讼之力尽心竭力护民生

打出组合拳守牢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 本报记者 邢东伟

近年来,海南省检察机关紧紧围绕全面 深化改革开放和自贸港建设,深入践行"以检 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保障海南经济社会高质量 发展"工作主题,充分发挥检察公益诉讼职 能,持续做实人民群众可感受、能感受、感受 到的检察为民,始终聚焦旅游消费食品安全、 热带农产品监管、重点人群饮食安全等方面, 精准锁定监督靶心。

《法治日报》记者近日从海南省人民检察 院了解到,今年以来,该省检察机关聚焦食品 非法添加、食用农产品安全等重点方面,以公 益诉讼检察之力,深耕主责主业,创新工作机 制,打出具有椰岛特色组合拳,守护人民群众 "舌尖上的安全"。

以"三个聚焦"为重点 精准锁定监督靶心

民以食为天,食以安为先。

"我们始终聚焦旅游消费场景,擦亮'旅 游食安'名片。"海南省检察院公益诉讼检察 部负责人傅铮表示。

"海南老爸茶"系海南省非遗项目、特色 餐饮、旅游名片,近年来却被发现存在食品违 法添加等问题。为此,省检察院以自办案件立 案,并与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磋商,推动该局组 织开展"海南老爸茶"餐饮专项整治,检查经 营主体2216家次,整治问题隐患669个,并建 立食品分级分类管理等长效机制,引导"海南 老爸茶"餐饮经营进一步走向规范。

与此同时,针对海南水产品产量大、流通 广,是群众日常和旅游消费重要品类的实际,

省检察院聚焦热带农产品监管,守护"岛产 鲜"安全。在全省组织开展"检察机关维护农 产品质量安全公益诉讼专项行动",针对多市 县在养殖蛙、鱼、虾等水产品中违法使用人用 药品问题,组织成立专案组,推动三亚、儋州 等多市县职能部门依法拆除非法养殖场196 家,对涉及使用违禁药品的海虾、牛蛙等进行 无害化处理。

海南省检察机关还始终聚焦重点人群饮 食安全,守牢民生底线。全省各级检察院始终 关注校园及周边、养老机构的食品安全问题, 督促行政机关共同守护校园和养老机构的饮 食安全。东方市人民检察院针对辖区内学校 食堂使用过期食品添加剂、食材农残超标等 问题,依法督促行政机关对学校食堂完成426 个问题整改,推动落实"互联网+明厨亮灶" "家长陪餐制"等。海口市琼山区人民检察院 依法督促行政机关整治预制菜虚假宣称"现 炒"等虚假宣传问题,并推动行政监管部门与 网络餐饮平台建立数据联通机制,探索网络 平台预制菜明示。

以"三项机制"为抓手 切实提升监督效能

海南省检察机关始终把为人民司法、让 人民满意作为检察工作的出发点,牢牢把握 法律监督职能定位,持续完善监督办案机制, 不断释放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新动能。

"我们建立以省检察院为龙头、分市院为 枢纽、基层检察院为基础的一体化三级联动 机制,构建目标同向、资源互通、责任共担的 纵向共同体。"海南省检察院副检察长李顺华 介绍说,省检察院因地制宜,部署各地开展特

色专项,下发工作指引及提示6个,开展督导7 次。今年以来,全省检察机关共立案食品非法 添加及食用农产品安全领域案件46件,发出 检察建议28件。

据介绍,海南省检察机关深化长效治理 机制,不局限于个案办理,而是通过办案推动 "末端处理"向"前端预防"转变。海南省检察 院针对海口市9家大型农资公司向全省12个 市县的农资零售店销售质量不合格、假冒化 肥问题,以自办案件立案并推动省市场监督 管理局开展专项检查,查处违法经营主体100 余家,并依法销毁假冒伪劣化肥350余吨。同 时,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将溯源调查情况及时 抄送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记者在采访中了解到,海南省检察机关 还进一步完善"公益诉讼+刑事检察"机制。 建立刑事检察与公益诉讼跨部门案件会商与 线索移送制度,通报涉食品安全领域刑事案 件与公益诉讼案件办理情况,实现刑事立案 信息、公益诉讼线索、证据材料实时共享,破 解机制"两张皮",实现"刑事责任+民事赔 偿"双重追责,强化法律威慑。三亚市城郊人 民检察院在刑事案件中发现羊肉批发商以白 山羊冒充黑山羊对外销售问题,省检察院组 织评估并指导该院以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 立案,依法追究其民事侵权责任。

以"三个赋能"为驱动 凝聚全域治理合力

"守护'舌尖上的安全',我们还注重深化 部门协作、依法对食用农产品相关安全问题 开展监督深化科技支撑和召开听证会深化公 众参与等三个赋能。"李顺华介绍道。

今年以来,海南省检察院加强与省市场 监管局、省农业农村厅等部门沟通协作,做实 线索移送、信息共享、联合办案等6项机制。儋 州、昌江等多地依法对农贸市场未落实食用 农产品进货查验制度、违规使用生鲜灯照明 等问题进行监督,助力行政机关依法行政,织 密安全"防护网"。

同时,海南省检察机关加强大数据法律 监督模型运用,接入两法衔接、市政12345热 线等信息系统平台,通过整合大数据拓宽线 索发现渠道。海口市秀英区人民检察院通过 12345热线平台发现辖区养鸽场违法经营问 题,依法监督推动解决人民群众关切的民生 问题。进一步整合省内快速检测资源,简化送 检程序,助力解决基层办案检测难问题,助力 高质效办案。

对重大、疑难食品安全公益诉讼案件,海 南省检察机关有效发挥"益心为公"志愿者助 力作用,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行业专家、 群众代表参与公开听证,提升监督公信力。海 口市检察院在办理某农副产品厂使用国家禁 用农药生产、销售豆芽并销往全市的案件过 程中,针对豆芽生产环节监管主体存在争议 问题,召开听证会厘清监督职责,并依法制发 检察建议,推动市农业农村局、市场监督管理 局将豆芽纳入协同监管范围,依法查处违法 生产、销售豆芽行为。

"海南省检察机关将继续立足自贸港建 设大局,围绕食品及食用农产品安全领域新 问题、新挑战,以更精准的监督、更有力的举 措、更广泛的共治,守牢椰岛群众'舌尖上的 安全',为海南自贸港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司 法保障。"李顺华表示。

助企业纾困 解群众愁盼

鞍山法院执行工作效能持续提升

□ 本报记者 韩宇

强化善意执行理念,实现当事双方共赢; 办好疑难执行案件,解决百姓急难愁盼;推行 数字执行模式,提升工作效能、透明度;推进 执行破产融合,有效盘活优质资源……

近年来,辽宁省鞍山市两级法院坚持以 人民为中心,不断提升执行工作效能,持续增 强企业和群众获得感和满意度。

实践中,鞍山市两级法院将善意执行理念 贯穿执行工作全过程,力争实现当事双方共赢。

不久前,被执行人鞍山某房地产开发公司 因自身经营问题导致所建房产迟迟无法交付。 铁东区人民法院在铁东区政府支持配合下,向 申请执行人释明,若企业房产无法投入使用亦 会对申请执行人权利造成损害,依法采取"活

封"措施,即限制其权属转让的前提下,允许其 继续开发,并成功投入使用。在投入使用后, 被执行人以收入的卖房款清偿了延期交房违 约金、退房款等债务200余万元。

鞍山市两级法院还积极办好疑难执行案 件,最大限度解决百姓急难愁盼。

针对部分已取得房屋产权但所涉房屋暂 不具备办证条件的案件当事人,待其所购买 的房产具备办证条件后,将涉及同一小区但 案件分散在多个法院的案件,由鞍山市中级 人民法院执行局统一进行审查,并指导办案 法院为其出具相关的法律手续。

鞍山市某商业大厦相关房产于10余年前 已通过法院拍卖程序确权给鞍山某银行,100 余名群众通过参与银行拍卖,购买相关房产, 后在市解疑办推动下,该房产具备了办证条

件。但在办证过程中,因历史原因,相关手续缺 失,无法办理产权登记手续。鞍山市中院执行 局派出工作专班,指导属地铁东区、立山区法 院,统一收集群众证明材料,再分配至两家法 院分别出具相应法律文书,在3个月内将100 余户当事人所涉房产缺失的手续补充完毕。

工作中,鞍山市中院始终秉持"让科技多 跑路,法官少跑腿"理念,大力探索符合鞍山地 区工作实际的执行信息化工作模式,上线立案 信息回填系统、执行案件办案精灵、拍卖辅助 管理系统、执行无纸化中间柜(执行案件流转 中心)等信息化管理系统,有效提升执行工作 效能和透明度。

鞍山市中院通过信息化手段,使案件当事 人到法院办理执行立案程序的时间从原来的 半个小时以上缩短至5分钟,执行人员每日投

入到查控工作的时间从原来的超过1小时缩短 至10分钟以内。执行无纸化中间柜系统被评为 2024年政法智能化建设智慧法院创新案例。

推进执破融合工作,也是鞍山市两级法 院执行工作亮点之一。

围绕鞍山市中院出台的《关于执行案件 移送破产审查的程序规定》,市中院执行局多 次与市中院破产庭会商,统一执行转破产移 送材料标准。同时,建立双向沟通制度,即执 行发现符合执破融合条件的案件,与破产庭 沟通,尽快移送;破产庭在受理破产申请前检 索破产企业所涉的执行案件,若发现存在执 行案件,与执行局进行会商,启动执破融合审 查,并根据案件需要借助执行力量就破产企 业财产进行调查。

"实践中,全市两级法院为推动执行工作现 代化、探索执行工作新模式提供了鞍山思路。 鞍山市中院执行局有关负责人介绍说,未来将 继续保持执行高压态势,不断提高执行规范化 水平和实际到位率,以更实的举措、更优的成 效,把司法为民的承诺落实到每一次执行中。

盐池检察院加强红色文物保护工作 本报讯 记者申东 通讯员张晓婷 近年来

宁夏回族自治区盐池县人民检察院以贯彻落实新修 订的文物保护法为契机,依托公益诉讼检察办案,持 续加强宁夏工委唐平庄会议旧址、李源畔革命旧址 等红色文化资源保护管理。该院办理的雷记沟回汉 支队驻地旧址保护案和宁夏工委唐平庄会议旧址保 护案,已获评宁夏回族自治区检察机关典型案例。

为切实加强红色文物保护工作,该院制定《开 展红色文物保护公益诉讼专项活动实施方案》,建 立红色文物保护案件"发现一排查一处理"常态 化、一体化办理机制,明确目标任务与责任分工, 强化内外协同联动,进一步推动形成红色文物保 护的长效机制。该院与文广部门还共同制定《加强 红色文物及英烈保护公益诉讼的工作机制》,设立 公益诉讼检察办公室,聘请文物专家担任特邀检 察官助理协助办案,通过"定期+不定期"派员工 作,实现信息共享、线索移送、协作办案无缝对接, 形成了"专业互补、协同发力"保护模式。

在红色文化资源的长效保护和源头治理方 面,该院积极将学习教育有机融入红色文化保护 办案实践,联合党史办等单位工作人员和乡贤人 士,深入挖掘地方红色文化资源,推动红色文物保 护与党史学习教育、爱国主义教育结合,延伸保护 价值,传承红色基因,赓续精神血脉。

上接第一版 为加快打造"服务最优、成本最 低、效率最高"对外开放环境提供法律服务

"数据跑腿"减材料

"一次都不用跑,公证认证一站联办,直接 邮寄给我们太方便了!"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 股份有限公司签证负责人小李收到杭州市国立 公证处邮寄的员工公证认证手续时夸赞道。

杭州市国立公证处通过全省公证认证多 跨联办数字平台线上办理为该企业提供专业 的涉外公证支持和保障,在公证办结之后,将 公证书及时送到浙江省对外交流服务中心认 证窗口,保证公证、认证时间无缝对接,并将

公证认证材料直接邮寄,做到"一次都不跑"。 浙江通过积极推动涉外公证跨部门数据 对接,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同时出 全搞定,一点不耽误赴波兰的行程!"近期,温岭 市民蔡先生握着刚拿到的公证书,不断向温岭市 公证处涉外公证服务专窗工作人员道谢。 兰定居,而专窗仅用承诺时限就帮他解决了

跨国婚姻认证的烦恼。 近年来,浙江公证机构通过开设专窗,开 通"绿色通道"加急快办响应群众诉求,大大

> 在湖州市企业综合服务中心法治服务专 区,17个服务窗口整齐排开,公证员、法援律 师正在有序接待办事群众。

蔡先生与波兰籍妻子急着办完手续赴波

买卖合同纠纷案件。图为双方当事人在法官见证下握手言和。

今年以来,该中心法治服务专区"翻新扩 容",湖州市华信公证处窗口、公共法律服务 窗口整体人驻,新增公证、法律援助、行政复 议、"预约式"涉企指导服务等功能,为企业和 群众提供一站式服务。

"跨域通办"减成本

近日,吉林省四平市铁西区人民法院法官走进四平某农机公司,将食堂设为"临时法庭",现场化解一起标的额为360余万元的农机

近日,一场"三方在线"的海外远程公证 在海宁市公证处会议室里顺利完成。

当事人朱先生远在柬埔寨,需办理合同 公证但不便回国,海宁市公证处与中国驻柬 埔寨大使馆展开协作,通过远程视频审核等 完成公证

同样,在宁波市天一公证处,公证员通过 "公证E通"线上远程视频,为远在德国的李女 士完成了国内个人事务公证。

天一公证处深化海外远程视频公证工 作,为境外企业和群众提供跨国公证零时差 涉外公证服务,服务延伸至美国、英国等。

近年来,浙江省公证机构通过"跨域通 办"减少办证成本,创新海外"远程办"、省域 "就近通办"模式,进一步拓宽群众办证路径。

今年,浙江还印发《全省通办公证事项目 录(2025年版)》,全省通办公证事项208项,通

本报通讯员 费季为 任青阳 摄

"下周有艘准备去巴拿马的船要办理公 证,7天内可否拿到文件?"舟山市阳光公证处 公证员王正接到企业求助后,主动前置审查 程序,在受理公证第二天就为该公司出具公 证书,同时为其代办了认证,如期完成公证、

据介绍,舟山市阳光公证处积极探索研 究涉外海事领域公证服务路径,打破地域限 制,服务全省各船务企业船舶出口。

公证服务增值化

7月16日晚,张先生在线上收到一份来自 杭州市国立公证处的线上调解协议公证,悬 着的心终于安定下来。

原来,张先生深陷一起涉外货款拖欠纠 纷两年之久,不久前在金华贸促会调解中心 调解员的帮助下,他与另一名当事人安某和 解并达成分期还款协议。

今年5月,浙江省国际商事法律服务中 心与浙江省公证协会签署合作协议,建立涉 外商事领域"调解+公证"协同工作机制,全 省贸促系统调解机构可积极引入保全证据、 提存、保管、赋予债权文书强制执行效力等 公证服务,同时为涉外商事调解设立"绿色 通道"

近年来,浙江利用公证力量助力多元解 纷,有力增强群众安全感,同时推进公证服务 资源深度嵌入浙江"15分钟公共法律服务 圈",鼓励各地在经济开发区、高新产业园、外 企集聚区等增设涉外公证服务点,进一步延 伸涉外公证相关增值服务。